证券代码：002952　　证券简称：亚世光电　　公告编号：2020-067

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4 月 24 日及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6,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有效期内，审批相关业务合同，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决议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一、到期赎回产品情况

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购买了 4,000 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公司于近日赎回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本金：4,000 万元人民币，收到收益：66.255556 万元人民币。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根据董事会授权，公司于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投资范围/挂钩标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1.5%或 3.05%或 4.63%	90 天	2020.11.24-2021.2.22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三、关联关系说明

亚世光电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无关联关系。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具体实施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管理时，需得到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6、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保荐机构。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亚世光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是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六、公司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 35,420 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额度范围内。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投资范围/挂钩标的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75%-3.85%	90 天	2019.9.26-2019.12.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35%-3.7%	92 天	2019.10.10-2020.1.10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每天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85%-3.95%	90 天	2019.11.26-2020.2.24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3.85%-3.95%	90 天	2019.11.26-2020.2.24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8%-3.9%	180 天	2019.11.26-2020.5.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75%-3.85%	180 天	2019.12.26-2020.6.23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30	1.35%-3.85%	91 天	2020.1.10-2020.4.10	到期观察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35%-3.85%	91 天	2020.1.10-2020.4.10	到期观察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35%-3.80%	90 天	2020.2.24-2020.5.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1.35%-3.80%	90 天	2020.2.24-2020.5.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35%或 3.55%或 3.75%	91 天	2020.4.10-2020.7.10	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30	1.35%或 3.55%或 3.75%	91 天	2020.4.10-2020.7.10	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320	1.65%或 3.35%	360 天	2020.5.25-2021.5.20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65%或 3.35%	360 天	2020.5.26-2021.5.21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1.40%或 3.35%	180 天	2020.5.26-2020.11.23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40%或 3.40%	90 天	2020.5.26-2020.8.24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50	1.35%-3.45%	92 天	2020.5.27-2020.8.27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35%或 3.25%	90 天	2020.6.24-2020.9.22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100	1.75%-3.25%	365 天	2020.7.13-2021.7.13	伦敦银行上午 11 点的美元 3 个月 LIBOR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000	1.48%-3.50%	179 天	2020.8.28-2021.2.23	欧元/美元（欧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 3:00 的 EURUSD Currency 的值）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000	1.48%-3.50%	179 天	2020.8.28-2021.2.23	欧元/美元（欧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 3:00 的 EURUSD Currency 的值）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	1.48%-3.50%	90 天	2020.9.25-2020.12.24	欧元/美元（欧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 3:00 的 EURUSD Currency 的值）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1.5%或 3.05%或 4.63%	90 天	2020.11.24-2021.2.22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本次新增

三、备查文件

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及购买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20-067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11 月 24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9:15- 下午 15:00。

2、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五号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寅镐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代表股份 118,878,05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8.267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116,230,30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6.969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647,75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97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2,647,95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97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647,75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978％。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02 发行方式和时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06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07 募集资金数额及投资项目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09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 -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 9：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9.01《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9.02《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9.03《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9.04《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 10：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各项制度、规则的议案》

10.01《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10.02《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10.03《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10.04《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10.05《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10.06《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10.07《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08《关于修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8,877,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46,9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2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罗小洋、孟令奇。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与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关于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延安必康　　公告编号：2020-163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 2020 年 11 月 23 日，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沂必康"）、李宗松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北度"）合计持有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669,972,1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72%。

2、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暨股东可能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43），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的公司 37,367,976 股股票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 10 时至 2020 年 11 月 24 日 10 时在阿里拍卖网平台进行公开拍卖，上述拍卖股本占公司总股本的 2.44%。

3、上海金融法院在"阿里拍卖·司法"（http://sf.taobao.com）网络平台对新沂必康所持的 37,367,976 股股票的拍卖已按期进行，根据阿里拍卖平台显示，本场拍卖流拍。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进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于 2020